

近日，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受理了两批案情和证据均高度雷同的劳动诉讼案件，涉案当事人向法院提供了伪造的证据请求法院确认劳动关系，试图通过虚构劳动关系来补缴社会保险。番禺法院经审理后认为，两批案件中的16名原告构成虚假诉讼，依法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有效维护了社保基金安全。

法官审理发现疑点，两批案件文书高度雷同

近日，番禺法院陆续立案受理了张某等7人诉新某纪鞋店、梁某等9人诉旺某鞋店要求确认劳动关系的两批系列案件。

在审查案件材料的过程中，经办法官发现该两批系列案疑点重重：一方面，两批案件起诉情况高度雷同。张某等7人与梁某等9人均向法院起诉称，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作为被告的鞋店没有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调解协议》，约定被告鞋店为其补缴社保。因超出申请仲裁的时效期限，广州市番禺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张某等7人与梁某等9人遂分别将新某纪鞋店与旺某鞋店起诉至法院，请求法院确认双方存在劳动关系。另一方面，两批案件原告在起诉时提交的材料高度相似。两批案件中原告所提交的民事起诉书、劳动合同及调解协议均系格式相同的模板打印文本。

基于对虚假诉讼线索的敏锐“嗅觉”，经办法官立即与当事人进行深入沟通，发现有部分原告表示对起诉情况不了解，亦未曾在被告公司工作。不仅如此，新某纪鞋店与旺某鞋店的经营者均为文某。综合上述案情，经办法官推断两批案件有可能是虚构劳动关系，目的是通过法院判决而补缴社会保险。

深入调查拆穿伪证，法院向律协发出司法建议

在经办法官反映案件情况后，番禺法院民一庭召开法官会议，对两批案件的背景、事实进行梳理、研究。经过讨论，为确保妥善处理两批系列案件，法院组成合议庭对两批案件分别安排庭审并制定了庭审应急处理预案。

两案同日开庭并行审查，最大限度查证事实。第一次庭审当天，两批案件原被告经传唤后，均没有到庭参加诉讼。两案原被告的消极应诉有悖常理，为进一步查明，合议庭安排两批案件再次开庭审理。但是，第二次庭审当天，两批案件原被告同样没有到庭参加诉讼。这更加坚定了合议庭认定该两批案件存在虚假诉讼的情况。

考虑到该两批案件存在为补缴社会保险而虚构劳动关系的可能，番禺法院以涉嫌虚假诉讼为由向检察机关以及公安机关移送了相关案卷材料，检察机关高度重视并对部分当事人进行了询问。

综合分析当事人的多次陈述，并结合在案证据，番禺法院经审理认为，张某等7人诉新某纪鞋店、梁某等9人诉旺某鞋店两批案件中的16名原告属于通过采取伪造证据、虚假陈述等手段，捏造民事案件基本事实，妨害了正常的司法秩序，构成虚假诉讼，遂依法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番禺法院介绍，下一步将继续加大虚假诉讼惩治力度，不断加强审查甄别力度，推动构建防范和打击虚假诉讼的长效机制。法院就该案件中诉讼代理人不遵守律师执业行为规范问题向市律协发出司法建议，提出进一步加强对律师执业活动的管理、强化律师执业道德教育建设、建立律师执业信息交流机制、进一步提高律师防治虚假诉讼的思想认识等具体举措，合力维护司法权威，助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记者】杜玮淦

【作者】杜玮淦

南方法治